#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 关于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保荐人”）作为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版传媒”、“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工作报告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保荐工作总结报告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龙版传媒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期已届满。由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中天国富证券仍需对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履行督导义务。综上，中天国富证券对龙版传媒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进行了专项的核查，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84 号）核准，公司获准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4444.4445 万股新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8,806,523.25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1）第 213003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项目 | 募集资金净额 | 是否结项 |
| --- | --- | --- |
| 精品出版项目 | 2,479.60 | 已结项 |
| 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br>（原“智慧教育云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 4,974.91 | 否 |

| 募集资金项目 | 募集资金净额 | 是否结项 |
| --- | --- | --- |
| 新华书店门店经营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 4,010.79 | 拟结项 |
| 印刷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 4,777.75 | 已结项 |
| 出版大厦项目 | 6,637.60 | 已结项 |
| **合计** | **22,880.65** | |

注：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和 2023 年 5 月 16 日分别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智慧教育云平台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 二、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进展情况

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4,974.91 万元。建设内容涵盖北国书香网线上平台开发、直播电商矩阵搭建、技术系统升级、运营团队建设、市场推广投放等板块。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 18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黑龙江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新华图书连锁经营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实施“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募投项目。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779.84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4195.07 万元（不含利息）。目前项目已完成北国书香网主体搭建、主流平台直播矩阵布局等核心建设任务。

##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因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立项初期，图书电商、文化类直播处于流量增长期，获客成本较低、转化效率稳定，项目投资测算基于当时行业环境制定。项目启动后，国内公域流量红利持续消退，图书出版赛道竞争加剧，直播获客成本较立项时大幅上涨，行业整体投入产出比持续走低。若严格按照原计划全额投入流量采买、营销推广等费用，将面临资金使用效率偏低、投资回报不及预期的风险，且平台重点合作区域版块对接工作仍在进行中，涉及系统集成、商品审核、运费模板、合规管控及商户后台等功能，因个性化需求较多、系统适配需反复调整，整体进度延后。为保障募集资金安全、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主动采取“小步快跑、验证迭代”的策略，审慎控制大规模投放节奏，未一次性释放全额预算。下一步，公司将严格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进行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申请对项目进行延期，将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6 年底调整为 2028 年底。

## 四、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重新论证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该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项目继续实施仍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具体论证情况如下：

###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2025 年开卷图书零售市场趋势分析报告》显示，2025 年，实体店零售码洋规模仅占比 13.65%，平台电商占比 32.37%，垂直及其他电商占比 13.44%，内容电商占比 40.53%，内容电商占比超越平台电商成为第一大细分零售渠道。图书零售市场线上渠道合计占比已达 86.35%，图书线上销售渠道已成为主渠道，项目市场空间广阔。

建设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是公司顺应图书电子商务发展趋势、提高图书线上销售业绩，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现公司战略目标的需要；是公司立足自身优势，挖掘优质内容资源存量和渠道资源优势，打造企业品牌，加速公司转型升级，降低经营风险的需要。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公司将充分发挥在出版发行、教育服务等领域的综合优势，通过募投项目建设，在营销服务管理模式方面持续探索创新，持续优化以知识服务为主的信息化平台建设，探索图书与平台经济结合的新路径。

经深入研究论证，本项目类别清晰、操作性强、定位准确，具有较大市场发展空间和较强的盈利能力。通过项目的开发，将有助于加速公司转型升级，增强公司的综合营销服务能力，降低经营风险，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与核心竞争力，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文化产业发展“十五五”规划》指出，“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

化转型”；《出版业发展“十五五”规划》指出，“顺应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趋势，加速传统出版与新兴出版融合发展，引导出版单位加快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壮大数智时代出版主阵地”“建强选书购书的骨干电商平台，培育发展一体化、全领域图书发行传播新模式”。2026 年 2 月 1 日实施的《全民阅读促进条例》鼓励促进全民阅读的新技术、新载体、新设施等开发与应用，支持利用信息技术开展全民阅读推广活动，扩大全民阅读推广活动影响力。因此，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行业及产业政策，具有可行性。

公司拥有“编、印、发”完整产业链，融合数字出版新业态，各业态协同高效；旗下新华书店网点覆盖黑龙江全省，已构建起“四流合一”的连锁营销体系和线上线下同步的分发网络。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项目管理团队和专业人才队伍，将为项目的落地运营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和智力支持。

综上，公司认为龙版传媒综合服务平台项目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规划，仍具备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该募投项目。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 五、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情况、市场发展趋势、项目建设及投资进度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督管理，定期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后续实施。

## 六、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 （一）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延期的募投项目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天国富证券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及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中天国富证券对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郭增　　吴西棋

郭增　　吴西棋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7 日